

# 铜陵市郊区灰河乡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，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，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铜陵市郊区灰河乡党政办公室联系(办公地址:铜陵市郊区灰河乡党政办公室;联系电话: 0562-3711300; 邮政编码: 244000)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我乡政务公开年度重点工作完成落实到位，圆满完成全年各项任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3 年，郊区灰河乡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”，着重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认真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精神，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，着力健全信息公开的机制，提高信息公开质量，按标准目录要求及时公开各类信息，全年通过郊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共发布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信息

417 条。

## 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3 年，我乡未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向社会公众、企业收取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费用，全年未产生信息公开举报、复议和诉讼等情况。

## 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一是强化信息公开组织领导。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始终把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形成主要负责人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党政办公室牵头，各相关办公室密切配合的工作机制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高效开展。二是全力做好信息主动公开。坚持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及时将工作动态、法治宣传、政策法规、组织人事、财务报告等内容及时上传平台，面向社会公布。三是加大信息发布审查要求。我乡严格按照“三审”制要求，对发布信息内容进行严格审核把关，确保做到涉密信息不公开、公开信息不涉密。加强对出台文件的公开审查，明确所有发布文件全部要进行公开属性审查，确保能公开尽公开。

## 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一是完善健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。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职责、内容、程序、方式和时限要求，严格落实“三审”制度，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有效。二是及时更新栏目信息。加强日常信息更新维护，对栏目信息进行定期监测与修改，确

保内容准确、表述规范。

(五) 监督保障

1、加强组织领导，根据政务公开问题清单，立行立改，强化组织监督机制。

2、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考核，明确考核范围、内容、标准，不断提升村居公开力度。

3、完善监督检查，自觉接受社会群众监督，未收到群众有关意见和建议，未发生因政务公开工作受到责任追究的案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
不予公开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### （一）存在问题

1、部分公开信息中存在语句表述不规范，错别字问题时有发生。

2、信息发布内容不够深入。部分信息公开质量不高，信息发布的内容不够全面，信息的时效性和规范性还有待加强。

### （二）下一步改进措施

针对上述问题，我们将及时整改到位，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实效：一是加强学习和培训，针对问题较多的环节逐一检查，学习其他单位和部门的先进经验，了解工作内容，提高工作质量。二是加强各部门协同合作意识，健全相关责任、反馈制度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、准确、规范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

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